

两款金融产品的会计处理

吴 娱 陈友梅

企业日常经营活动中为获取额外收益,有时会向银行购买一些新的金融产品。“票易票”和“组合购汇”是其中比较常见的两款金融产品。本文欲对这两款金融产品的会计处理以及日常管理和存在的风险作出说明。

一、票易票

这项交易主要是为较多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的公司而“量身订做”的,从操作上来看,“票易票”是以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一笔或多笔银行承兑汇票,来支付贸易款项的融资业务。其带来的便利有:(1)合理调度资金,满足采购需要;(2)手续简便,简化审批程序;(3)大票换小票或小票换大票,降低贴现成本。

(一)相关的会计处理

由于在该项交易过程中,应收票据用于质押,而不是买断式融资,因此根据《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和相关会计准则有关问题解答(四)》(财会[2004]3号)文件的规定,在会计处理上,无需对应收票据进行账务处理,但是应当在应收票据备查簿中登记相关信息。

此外,还应当注意另外两方面的会计核算管理。一是,在票据到期时,应当将票据本息(不带息票据为本金)转入其他货币资金科目,作为应付票据的保证金存款。在实务操作上,公司财务人员应当在期末时,就应收票据备查簿的到期票据与银行进行核对,以准确核算应收票据及其他货币资金等相关科目;二是,年末在会计报表附注中,应当就已质押的票据在附注中加以披露。

(二)日常管理 & 风险分析

票易票的实质是变贴现为质押,与贴现比较,票易票降低了贴现的资金成本,但它仅限于正常贸易活动,并且是建立在供应商愿意收取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基础上,在资金使用上不如贴现方便、灵活。

而传统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背书相比,票易票的作法更为灵活、便捷,因为传统的背书并不能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如收到面额较大的票据或者收到面额较小的票据时,与相关贸易活动的结算款项差距过大。但背书无开票成本,票易票

则需要支付申请开据银行承兑汇票的手续费。

二、组合购汇

这项业务是基于企业日常进口付汇业务而言的,银行基于目前人民币汇率升值预期所做出的一揽子交易安排。从操作来看,组合购汇是在信用证到期付款时,将购汇的人民币作为保证金,向银行申请外汇贷款,并以贷款取得的外汇向境外付汇,同时签订另外一份远期购汇协议,来赚取远期汇差扣除外汇贷款和保证金存款利差后的差额收益的一种理财手段。由于相关交易比较复杂,故举例说明(特别说明,本例中的相关数字仅仅是为了说明相关内容,并不等同于实际的收益)。

例:公司信用证到期时,应付汇1 000万美元,付汇当日汇率是1:8.1,由此,应支付的人民币8 100万元;公司将8 100万元转为保证金存款,年利率为2%,向银行申请期限为6个月的外汇短期贷款1 000万美元,贷款年利率为6%。同时,银行签订远期汇率协议,约定在6个月到期后,将以1:7.7向银行购汇。公司这项交易的收益等于远期的汇差扣减6个月的外汇贷款和保证金存款利差后的金额,具体金额为 $8\ 100 \times (1+2\% \div 2) - 1\ 000 \times (1+6\% \div 2) \times 7.7 = 250$ (万元)。

从上例可以看出,该项交易要使用的购汇资金本来就是一种“沉没资金”(应当支付的款项),所以可以理解为使用的“不”是公司的钱。而且因为有相关协议保障,能据此计算出固定收益率,所以公司可以不承担相关产品的风险。

(一)会计处理

在信用证到期时,组合购汇的会计处理同正常的业务处理有较大的差异,从一揽子协议来看,在信用证到期付款时,可分解成三项交易,分六步处理。承上例说明如下(单位:万元):

1、将原先应支付的款项转为保证金存款,用于质押以取得短期外汇贷款。

借:其他货币资金	8 100
贷:银行存款——人民币户	8 100

把握房地产新政 关注纳税调整事项(下)

陈奕蔚

六、代建工程和提供劳务收入的纳税调整

在此方面，会计和税法的规定基本上是一致的，惟一的区别是：对于开发企业在代建工程、提供劳务过程中节省的材料、下脚料、报废工程或产品的残料等，如按合同规定留归开发企业所有的，此时31号文要求税务上应于实际取得时按“市场公平成交价”确认收入的实现，而会计上应按原账面价值结转收入，由此将导致暂时性差异。

七、成本、费用税前扣除的“实际发生”标准所导致的纳税调整

在成本、费用的税前扣除方面，31号文虽然也提及权责发生制原则，但是强调只有“当期实际发生”的各类建造支出方可计入成本对象并税前扣除，并特别指出：“计入开发产品成本的费用必须是真实发生的，除税收另有规定外，各项预提(或应付)费用不得计入开发产品成本”；“当期尚未发生但应由当期负担的，除税收规定可以计入当期成本对象的外，一律不得计入当

期成本对象”，“计入开发产品成本的费用必须符合国家税收规定。与税收规定不一致的，应以税收规定为准进行调整”，“其预提费用除税收另有规定外，不得在税前扣除”。而在会计核算上，根据《房地产开发企业财务管理若干问题的补充规定》(财基字[1999]74号)，公共配套设施建设规模如占开发项目比重较大，企业可按照建筑面积或者投资比例，采取预提办法从开发成本中计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同时，会计上为了保证成本的完整性，严格遵循权责发生制原则，对于那些由本期

- 2、申请外汇贷款。此时应以即期汇率计算。
借：银行存款——外币户(美元户) 8 100(1 000 × 8.1)
 贷：短期贷款 8 100
- 3、就取得的外汇贷款进行付汇。
借：应付账款 8 100
 贷：银行存款——外币户(美元户) 8 100
- 4、保证金存款利息。
借：其他货币资金 81
 借：财务费用 -81(8 100 × 2% ÷ 2)
- 5、偿还外汇贷款。
借：短期贷款 8 100
 借：财务费用 -169[1 000 × 6% ÷ 2 × 7.7 - (8 100 - 7 700)]
 贷：其他货币资金 7 931
- 6、结余的保证金存款转回。
借：银行存款 250
 贷：其他货币资金 250

特别说明的是，上例中财务费用科目借记的金额中涉及

到汇差调整的计算金额并不直接等于上例中计算出来的金额，因为可能会因交易跨期较长，从而受到会计期末的汇率调整的影响。

(二)日常管理及风险分析

该项交易是通过签订一揽子协议来安排的，公司在考虑是否办理相关业务时，不仅要将所有一揽子协议中涉及到的收益及风险考虑进去，还应当充分考虑该项交易的潜在影响，比如增加企业的短期贷款账面金额，会影响到企业的资金结构、资产负债率等，尤其对于已充分使用债务杠杆的公司，可能会因为短期贷款账面金额的增加，引发债权人对公司到期还款能力的怀疑。

此外，该项交易的设计是建立在银行对汇率和利率机制预期调整的基础上的，可能会因为政策因素带来政策的风险。故公司在接受一揽子协议时还应当考虑如何在协议中规避或者防范相关风险。■

(作者单位：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厦门天健华天会计师事务所)

责任编辑 张智广